

中电投远达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意见

中电投远达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提前提交了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的会议资料及相关材料，我们经过仔细审阅，现根据《公司章程》、《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的规定，就本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如下意见：

本次会议中《关于推荐贾斌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推荐王智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涉及公司董事的提名，经审阅公司董事候选人贾斌先生、独立董事候选人王智先生的个人简历及工作经历，没有发现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 147 条规定的不得任职情形；也没有发现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情况，上述人员的任职资格合法，相关提名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推荐贾斌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王智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独立董事： 杨晨、王彭果、王牧、廖成林、徐克美

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二十日